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成淑慧  
電話：市話：06-2991111 # 8329、網電：99  
511  
電子信箱：tn581@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7044345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0206花蓮震災家庭住屋倒塌學子教育補助金(0443452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修正「0206花蓮震災家庭住屋倒塌學子教育補助金」之補助對象及申請期限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4月1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0425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為擴大照顧受災學子，旨揭教育補助金之補助對象增列「花蓮縣政府評估，列為紅單之危險建築物」之住戶學子，並再次將申請期限由107年4月30日展延至107年5月31日，請貴校予以公告，俾協助符合資格之受災學生依限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旨揭教育補助金相關資料，教育部業再次刊登於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>)，請貴校提醒有申請需求之學生上網瀏覽。
- 四、如對旨揭教育補助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詢問(電話：02-23628232轉607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2018-04-19  
交 14:23:10 章



裝



線